

7月11日 常年期第十五主日（乙年）

## 谷 6:7-13

那時候，耶穌召集那十二人，開始派遣他們兩個兩個出去，賜給他們制伏邪魔的權柄。

耶穌囑咐他們在路上，除了一根棍杖外，什麼也不要帶：不要帶食物，不要帶口袋，也不要腰帶裡帶銅錢；卻要穿鞋，不要穿兩件內衣。

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無論在那裡，進入那一家，就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那裡。無論何處，不接待你們，或不聽從你們，你們就離開那裡，拍去你們腳上的塵土，作為反對他們的證據。」

那十二人就出去宣講，使人悔改，並驅逐了許多魔鬼，且給許多病人傅油，治好了他們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## 反省

耶穌沒有因同鄉的抵制而停止宣講，祂繼續在周圍的鄉村傳揚福音，不但自己做，還訓練門徒參與祂拯救人靈的事業。

天主本可靠自己的能力完成這個工作，但為什麼要那些還沒有完全認識祂，甚至連跟隨祂的目的都不純正的門徒來參與呢？原來，耶穌是透過傳道事業栽培他們，讓他們經歷天主的同在，在侍奉中學習彼此相愛，信賴天主。

第一，耶穌「賜給他們制伏邪魔的權柄」。邪魔指阻礙人接受福音、聽從天主聲音的惡勢力。耶穌派遣門徒出去，是為了要傳揚天國的信息，如果沒有將這種阻礙的力量排除、消滅，福音就無法廣傳；第二，「派遣他們兩個兩個出去」。路上必須二人同行，彼此扶持，培養團隊的意識。一個人會軟弱、會跌倒，兩個人就可以互相照顧；第三，「除了一根棍杖外，什麼也不要帶」，這是讓他們學習依靠天主的供應。而且，以色列十二支派的領袖都以棍杖領導眾人，棍杖就成為各支派的記號。所以，耶穌的吩咐令人聯想到十二位門徒就像十二支派的首領，目的是要讓整個以色列都得救，以及日後有分於建立天主的國。

耶穌也讓門徒體會被拒絕的經驗，當時接待客旅是很普遍的事，主人家會用水給旅客洗腳，所以當門徒拂去腳下的塵土時，表示他們的腳並沒有被洗，意味著被別人拒絕。所以，耶穌讓門徒知道，即使他們被賦予權柄去傳道、行奇蹟，也不代表必然一帆風順，不會被人拒諸門外。「拍去你們腳上的塵土，作為反對他們的證據」，對馬爾谷而言，拒絕福音喜訊是非常嚴重的事，那些不接待、不聽從的人將要承擔後果；他們的不得救不是沒有機會接觸救恩，而是因為拒絕救恩。

## 實踐

我們是否準備好出去向人宣傳福音？讓我們效法主的門徒，宣傳福音，使人悔改，因為「時期已滿，天主的國臨近了，你們悔改，信從福音罷！」（谷 1:15）

### 是日金句

「那十二人就出去宣講，使人悔改，並驅逐了許多魔鬼，且給許多病人傅油，治好了他們。」（谷 6:12-13）